



大会

Distr.  
GENERAL

A/48/992  
19 Septem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40和123

中美洲局势: 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  
和形成和平、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

1994-1995两年期方案预算

决议草案A/48/L.63/Rev.2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 马赫布布·卡比尔先生(孟加拉国)

1. 1994年9月16日和19日,第五委员会第77次和78次会议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决议草案A/48/L.63/Rev.2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A/C.5/48/84)。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提出了该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48/7/Add.17)。该决议草案的进一步订正(A/48/L.63/Rev.2)不涉及任何新的方案预算问题。

2. 在委员会审议这个项目的过程中作出的发言和评论内容见有关的简要记录(A/C.5/48/SR.77和78)。

### 第五委员会的决定

3. 第五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提出的关于建立一个第一期为期六个月的危地马拉人权情况和《关于人权的全面协定》各项承诺遵守情况核查团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A/C.5/48/84)和咨询委员会的建议(A/48/7/Add.17)之后,未经表决决定通知大会,如果它通过决议草案A/48/L.63/Rev.2,则:

(a) 秘书长将受权在1994-1995年方案预算第4款下的初期费用\$750万,最后为此任务期间应承付款项的问题将根据随后对下面(b)分段内提到的订正概算进行的审查作出决定;

(b) 秘书长将设法减少核查团的费用,即在不妨碍核查团任务的充分执行的情况下,审查概算的每一个项目,包括员额和有关的费用,并考虑到各成员国的意见;并在1994年11月30日以前尽早向大会提出订正预算;

(c) 秘书长将确保总部为核查团的任务期间进行充分的内部审计和进行管理方面的审查;

(d) 秘书长将加强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以便以更有成本效益的方式执行核查团的任务。

-----